

# 回家的路

## “我和改革开放”征文

□王剑

小时候,我长着一双“铁脚”。当然,这“铁脚”不是天生的,而是在山路上磨炼出来的。

我的老家,在豫西的黄龙山上。这一带,是伏牛山的余脉。山是矮山,海拔五六百米高的样子。山的一面,长满了荆榛、野槐、山核桃树以及铺天盖地的岩石和野草。山的另一面,则被开垦成了高低错落的梯田,分季节种着小麦、玉米、谷子、豆类、红薯、烟叶等农作物。我老家所在的那个村庄,就在层层梯田的半山腰位置。每天一开门,就能看到随着晨曦慢慢抬升的黄土山。

开了门,就要随时准备爬坡。我们扛着锄头,或者拿着镰刀、篮子到地里去,则

须沿着村中那条天然的裸露着石头的山路,往上走。走着走着,路就分岔了。一条顺着料碾密布的田埂,通向西洼。一条穿过鹅卵石隐现的陡坡,通向阳平洼。不管是哪一条路,都非常难走,都很费鞋子。那时候,我们这一带很穷,每个小孩一年也就两双千层底布鞋。为了节省,只要不冻脚,我们一般都是光着脚在山路上行走。割草或者锄禾的时候,光着的脚,与青草、与泥土的接触最为直接。露水打湿了脚背,泥土从脚趾缝里冒出来,凉凉的,酥酥的,很舒服。下雨的时候,我们踩着满地的黄泥或石头,快乐地蹬着水。时间一久,我们的脚上都磨出了一层厚厚的老茧,一双“铁脚”就炼成了。

后来,这双“铁脚”帮了我的大忙。上小学的时候,要跑到三四里外的崔岭去。一天四趟,都得步行。但对一个山里孩子来说,这都不是事儿。过了几年,要到七八里外的镇上去读初中。那时,家里生活条件差,吃不起伙房里的饭,一个星期要

从家里背两次干粮。一般是周日上学时背一次,周三再请假回家背一次。因为我们村和镇中学背靠背,中间隔着一座山。回家背干粮时,就要从山的这一边动身,一口气爬到山顶上,然后再下到山的另一面。有时为了赶时间,周三下了晚自习,才连夜走山路赶回家,第二天早上背着干粮再返回学校。现在想想,来来回回十几里,还都是夜路,没有一双“铁脚”还真是不行啊!

我考上大学那年,三伯父送我。那时候,洛阳到开封的火车,还是那种经常晚点的绿皮车,车票非常难买。我们排了半天队,连站票也没买到。没办法,只好背着沉重的行李,到对面的汽车站坐汽车。洛阳到开封,也没有直达的汽车,得先坐到郑州西站,再转车到开封。我们在公路上晃了整整一天,头晕沉沉的,很难受。那时,开封位置偏东,出行极不方便。不像现在郑汴一体化,地铁都通到河大新校区了。

## 故乡的蝉鸣

□尚纯江

这个夏天  
你是否听到那一声声蝉鸣  
那是一声声故乡的呼唤啊  
不绝于耳,那是幼时  
一幕幕情景回放

依稀记得  
雨后的夜晚  
小树林萤火一般闪烁的灯光  
把一颗心照亮  
“摸爬蚌”的孩子们  
把“爬蚌”的焦香  
聚焦在一棵棵树上  
用广口瓶子  
装进改善生活的美“粮”

依稀记得

午后的阳光  
照亮着黑不溜秋的脊梁  
蹑手蹑脚  
匍匐着攀援在树上  
屏声静气  
把兴奋的目光  
聚焦在一根马尾线上

猛地一拉  
束着的鸣蝉  
让一颗童心在故乡的荷塘边心花怒放

时光的河流默默流淌  
斑斑的华发  
刻下了生活的沧桑  
那故乡的蝉鸣  
仍在疏桐间流淌

## 童子祝福

作者陈子豪,原名陈召,男,1963年12月出生,汉族,鲁山县杨庄村人,2017年8月被省文化厅命名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剪纸技艺代表性传承人。2014年,陈子豪被郑州大学聘为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他的学生中,大都是国外留学生。在教授剪纸的过程中,他十分注重用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方式,让留学生们更好地了解中华民族传统的剪纸文化。



## 卖瓜汉子爱书的孩儿

□薛小玲

小区北边有一个小型的夜市,卖些吃的玩的穿的戴的,很热闹。

昨天晚上我去那儿溜达。我在一个卖旧书的摊位前停住,那儿还蹲着一个小男孩,十来岁的样子,专心致志地翻看着一本破皮的《十万个为什么》。

一声洪亮悠远的喊声传了过来,那孩子大声应答着,却又满脸不舍,拿着书问卖书人:“叔叔,这个多少钱?”卖书人伸出手晃了一下:“5元!”他有点失落,喃喃地说:“旧书还这么贵呀?”放下书怏怏地走了。

我的心突然就一软,抬头看着那孩子急慌慌穿过人流走远,然后低下头来接挑书。

最终买了三本书,继续逛。走到夜市的西头时看到了那个孩

子,他坐在一个装着西瓜的三轮车上拿着半个馒头在啃,一个晒得黢黑的粗壮汉子蹲在车前满含期望地看着路过的行人。

行人们却并不理会,更无人驻足。我决定买个西瓜。过秤交钱,跟他闲聊了几句,他说现在西瓜不好卖,今早上拉来的一车瓜直到这时还没卖一半。那,不回家了吗?他叹息一声,说:“不回了,就在这睡会儿吧,夏天夜短,凑合着一夜就过去了!”

可是,还有孩子呢,我有点心疼。他还没说话,那孩子抢先开了口:“我能帮俺爸看瓜,俺俩轮换着睡,明天星期天,不用上学!”

我心里感慨,这孩子太懂事了。

突然就想起刚才在书摊的一幕,我问那小孩:“你喜欢看书吗?”他认真地点头,那汉子自豪地说:“俺孩儿学习可好,这次考试全班第三名哩!”那小孩被

表扬得害羞了,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我说我家里有些适合你看的书,你不嫌弃的话我给你送过来?

他的眼睛一下子瞪大了,惊喜地说:“太好了,太好了,不用您送,我跟你去拿!”他的父亲在一边憨憨地笑,并没有阻止。

男孩帮我拿着书,我提着两个西瓜俩人说着往前走,刚走出不远,他又被父亲叫了回去交代着什么。

到了家,找出以前给儿子买的益智书,大概有十来本吧,装在塑料袋里递给他,他接过来,却又递过17元,他说:“刚才俺爸喊俺回去说让把这西瓜钱退给您,俺爸说您不但没有看不起俺乡下人,还送俺书,您是好人哩!”说完竟郑重其事地给我鞠了个躬。

我愣住,真没想到,在这个普通到不能再普通的夏夜,我竟然猝不及防地收获了一份淳朴的温情,意外却又暖心。

## 表里不一的老妈

□简丽燕

慢慢地发现,老妈竟是一个表里不一的人。

老妈听楼下的老太太说聊微信比打电话还便宜,就有些动心。

有一次她问我:“哎,那个微信是个啥东西?”我告诉她,微信是一款手机软件,可以发语音聊天,可以面对面视频,还可以看到其他人的朋友圈信息。老妈听了,却黯然道:“我这个手机,大概是不能用微信的。”为了让老妈也时髦一把,聊微信、刷朋友圈,就为她新买了一部智能手机。

把新手机交给她时,她却又嘟嘟囔囔地抱怨道:“你就是瞎花钱。我这个手机用得真顺手,再用三五年也没毛病。

谁要你又买新手机。你们这年轻人,就是不会过日子……”

老妈的生日在农历三月末。每年的那个时候,正是农忙时候,所以老妈的生日常常被忘记。等到想起来的时候,早就过去很久了。前些年,老妈从老家过来,帮我们带孩子。每天,她都会很随意地问一句:“今天农历什么时间了?”起初,我不以为意。后来才知道,老妈是惦记着她自己的生日。

她生日的前一天,我说:“妈,明天咱们出去吃,您想吃啥?”“干吗要去外面吃,在家里就挺好,有肉有菜,还干净卫生。”“明天您生日,咱们出去庆祝一下。”“庆祝啥呀,你妈我活了快六十年了,也没怎么过过一个像样的生日。这么多年都过来了,习惯了……”

老妈也知道小孩子吃零食是很不好的,可是每一次她带着小外孙上街,只要是小外孙张嘴要吃的东西,老妈必定出

## 树缘

□江志强

我家多名党员,与植树有关。

50多年前,外公在兰考某部队服役,担任连长。兰考多风沙,尤其秋冬之际,漫天沙,满嘴尘,眼难睁。外公带领官兵和当地群众一道种树,种得多,活下来的少,官兵都有些泄劲儿。

外公不服气,召开动员会:“县委焦裕禄书记立下了军令状,要苦战三五年,不达目的,死不瞑目!我们是军人,更应冲在前面!就算一年种活一棵树,也是大功德!”

苦战三年后,连队四周的泡桐已达200多亩。外公被批准加入中国共产党。一面鲜红的党旗飘扬在泡桐林里,外公握右拳,喊出了铿锵的入党誓词。

转业时,外公抚摸着棵棵泡桐,像是抚摸着自己的孩子,难舍难分。他反复叮嘱战友们:“树!别忘了种树!”

回到晋冀豫三省交界处的家乡,外公担任过生产队长、民兵连长、武委会主任、村支书等职务。不管干什么工作,外公必做一件事——种树,不光自己种树,还带领全家、全村人种树。他把从兰考带回的“种树经验”发挥得淋漓尽致。

家乡地处太行山区,环境比兰考稍好,外公不光种了泡桐,还因地制宜,种下几万株成本低廉的花椒树、核桃树、柿

子树。没几年,村里村外一座座光秃秃的山头相继披上了绿装。其间,外公结识了我爷爷,视为知音。皆因我爷爷也是“超级树迷”,凭着一双手,绿了两座山。因这层关系,我爸认识了我妈。

当时,我爸在北京卫戍区服役,部队经常组织官兵到十三陵等地种树,父亲的“种树手艺”有口皆碑。我妈担任村里“铁梅队”副队长,也在种树。婚后,他们又培育了两棵“新树苗”——我和我弟。几年后,小舅、二姨相继结婚。舅妈是“铁梅队”的“种树模范”,也是我妈的闺蜜。二姨夫是西北某边防团的排长,和战友们种下了一棵棵小白杨。他们都因种树走到了一起。

……

如今,外公和爷爷已去世多年,我妈妈、舅舅、姨妈皆已年迈,但他们依然住在小村里,依然像外公当年那样坚持种树、护树。我和爱人、孩子以及表哥表姐每逢从城里回来,时常结伴去种树。“生命不息,种树不止”,似乎成了一条不成文的家风,代代相传。

伫立在如火的盛夏,放眼叠翠青山,呼吸着鲜润的空气,倾听着树从鸟儿的鸣唱,我又想起了外公、爷爷和那些已逝的长辈。他们,为子孙后代留下了一片绿水青山,也留下了一座座金山银山,值得我们世世代代珍惜、传承。

## 背篓里的童年

□鲁珉

记忆中的儿时,什么东西都是用背篓来背负的。不像现在,公路都可以通到每家每户门前,东西都是用车来拉。

那时父亲在外乡教书,记忆中家里有大大小小的背篓十几个,全都是父亲在寒暑假时编制的。每次父亲从学校回家的时候,背篓里总是装得满满的。还没等父亲完全放下背篓,我和弟妹就开始抢着翻看父亲又带回些什么好吃的。

我们兄妹最喜欢吃的是那种用淡红色纸包装的桃片。我们总是小心地撕开外面那层纸,再一小片一小片掰下散发着糯米清香的桃片,放入口中,都舍不得嚼,而让桃片慢慢在口中融化,那种味道至今似乎还残留在口中。吃完桃片,包装纸还舍不得丢掉,整整齐齐叠好,放进一个小木盒里,不时拿出来叠成纸飞机或是纸角用来玩。

父亲虽然是教师,但那微薄的工资根本不能养活一大家子。记忆中的父亲只要回到家里,就和母亲上山,挖药材,或捡橡子,用背篓背回来晒干后卖到代销点,换回如煤油、肥皂之类的物品。

那些生长药材的山都是些树木遮天,灌木丛生的地方,山上根本就没有路,只能在荆棘间行走,上山挖药材的艰辛可想而知。我上小学五年级时,得了严重眼病,差点失明。为看好我的眼睛,父亲找亲戚同事借了很多钱。为早日把借的钱还上,父亲只要放假,都会去山里挖药材卖。

童年的记忆里风和日丽。背篓的光阴里,印记着父亲母亲的容颜与汗水,写满了我儿时的幸福与甜蜜,更是装满了我童年里那些欢声与笑语。

## 头茬儿瓜

□秦泽忠

又到瓜熟蒂落时。

五叔种的西瓜喜获丰收。说起来,这不是什么新鲜事,五叔种的西瓜哪年不丰收?多年的瓜把式了,技术好,经验足,种出的西瓜不仅产量高,瓜的品质也是首屈一指,薄皮、沙瓤、肉脆、汁多,倍儿甜,年年卖出好价钱。一年又一年,这么多年来卖瓜所得加在一起该有多少钱?还真没统计过。只知盖了楼房,买了轿车,娶了儿媳妇,存折上已达……保密。眼看今年卖瓜挣回的票子又够五婶数到手抽筋了,五叔显得一脸愁容。

“这可新鲜了!”五婶说,“别人心疼媳妇怕她干活儿累着,没听说过怕媳妇数钱累着的。”

五叔说:“有房有车有存款,又有个贤惠能干的媳妇了,再挣那么多钱,你说往哪儿打发呀?”

“这话说的!你跟钱有仇啊?花不了,存银行呗。”

“存啥钱,不怕招贼?”

五婶问:“依你,瓜不卖了,让它烂地里?”

五叔胸有成竹:“送人。”

“送人?”五婶惊讶,“送谁?”

“还记得去年的那场洪水不?”五叔问。

五婶说:“那哪儿忘得了啊?好家伙,几十年都没见过恁大的洪水!幸亏抗洪及时,要不,咱村肯定被淹了!现在想起来都后怕!”

“是谁来帮咱抗洪的?”

“你个没良心的!”五婶一戳五叔脑门子,“连这都忘了?部队啊!”

五叔满脸装出的愁容不觉间已变成喜色。“对呀!你看咱村东驻军部队那些战士,刚20岁上下,还没咱儿子大呢,整天训练,看着都让人心疼。我想……”

“把头茬儿西瓜送到部队,给战士们解解暑,表表咱的心意。对不?”没等五叔说完,五婶快言快语接话道。

“对!”

“哎,你真说不得了,绕什么弯子呀?”五婶假装嗔怪,“还装腔说怕我数钱累着,假不假呀你!”

五叔自觉理亏,嘿嘿讪笑道:“我是怕……怕你……”

“怕我舍不得。是不?一块儿过大半辈子了,你还不识我什么人性?”遂下令,“给儿子打电话,让他雇辆卡车来,后晌咱就下地摘瓜装车。”

“遵命!”五叔立马拿起了电话……

## 豫 杂谈随感

### 做好自己该做的事

□张顺

从小生活顺风顺水的我,无论是读书还是感情上几乎没有受到过多的波折。

突然有一天,领导对工作作了一个微调,原本属于我的工作到了一个新人的手里,我还成了那个新人的手下,任何事情都要让她先过目才能通过,心里很不是滋味,心理不免有了落差。

我一下子就失去了上进心,对待工作开始敷衍了事。父亲有时候问我工作怎么样,我也一脸无所谓地敷衍他。

大概是被父亲看出了端倪,他找我谈心,我这才把公司里的人事调整情况告诉了父亲。

父亲拍了拍我的肩膀,笑着对我说:“这可是好事儿啊,这事用不着烦恼。”

我一下子被父亲说愣了:这怎么会是好事呢?我怎么都想不通。

父亲告诉我,任何一个公司的领导都不会轻易去改变原本的方式,其实在这个时候,不要有过多的心理负担,做自己应该做的事情。专注做好自己的事情,每个人都会有一双善于发现的眼睛,最后的好与坏每个人心里都有一杆秤,不用你来谈,别人就知道。现在唯一要做的,就是做好你自己。

听完父亲的话后,我突然茅塞顿开,像是一下子顿悟到了什么似的,原本的忧郁也一扫而光。

我一直觉得愤愤不平的是突然受到不公平的对待,其实好与坏自然有群众来评判,用不着自己说,别人也能感受到。

过了一段时间后,领导告诉我之前临时的调整是为了考验我,让他们觉得我很出色,不管我处于哪个阶段,都可以冷静客观地作出自己正确的判断,面对这样的落差也没有愤愤不平,相反心胸非常豁达,所以思考了之后,决定把我调为主管。

这个安排真是让我有了意料之外的惊喜,确实就像父亲所言,不管外界怎么改变,做好自己该做的事,一切都会有评判的。

## 豫 随笔

## 豫 生活日记